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计借款 3.2 亿元。其中：公司向国创资本借款 1.7 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体育数字电视传播（上海）有限公司向国创资本控股子公司上海光谷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1.5 亿元。公司将为前述新英上海借款提供 1.5 亿元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借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易仁涛先生、杨秋雁女士、孙琳女士、李力韦女士、李松林先生、刘婷婷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关于公司贷款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与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具体以实际发放的金额为准）。本次贷款的担保方式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体育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及强视传媒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北京当代时光传媒有限公司 51%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贷款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借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贷款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1 日